

香港浸会大学 工商管理学院
MBA 学员推荐计划申请表
(只限 2026/27 学年 MBA 入学申请)

计划详情:

- 推荐人奖励: 每成功推荐一名 MBA 申请人, 推荐人将获港币 10,000 元。

提交要求:

- 推荐人必须填写本表格并交予 MBA 申请人, 由申请人上传至《大学在线研究生入学申请系统》的 " Supporting Document Section " 栏目。

推荐人个人资料	
推荐人姓名:	
联系电话:	
微信号:	
电邮地址:	
推荐人是现届香港浸会大学 MBA 在学生: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学号: _____) 不是: <input type="checkbox"/> 推荐人是香港浸会大学 MBA 校友, 曾读深圳班/广州班/华东班/其他, 并于 _____ 年毕业。	
被推荐人信息	
被推荐人姓名:	
请简要介绍被推荐人, 并说明你推荐他/她入读香港浸会大学 MBA 课程的理由 (不超过 100 字)	
声明 (✓选择正确答案) 1) 本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不是 <input type="checkbox"/> 香港浸会大学 MBA 课程团队的全职员工或兼职教学人员 2) 本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不是 <input type="checkbox"/> 香港浸会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研究院或广东外语外贸大学的招生协议代理 3) 本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不是 <input type="checkbox"/> 代表任何商业机构或团体进行推荐	

推荐人签署
日期:

被推荐人签署
日期

MBA 学员推荐计划条款及细则

1. 不符合资格人士

- a. 与香港浸会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研究院或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已有招生协议的均不符合参加本计划的资格。
- b. 商业机构或团体 (仅限个人名义推荐)。

2. 申请截止日期

2026/27 学年 MBA 入学申请截止日期为 2026 年 7 月 24 日。如录取名额已满，计划将终止。

3. 被推荐人资格

被推荐人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 持有认可大学的学士学位 (任何专业) 或等同的专业资格；及
- 具备 3 年或以上相关工作经验；或
- 持有本科学历并具备 10 年或以上工作经验 (其中 3 年担任高级管理/专业职位) 者，将按个别情况考虑。

4. 推荐奖励

- **奖励标准：**每成功推荐一名申请人，推荐人将获港币 10,000 元 (推荐名额不设上限)。
- **申请规范：**每位 MBA 申请人只限递交一份《MBA 学员推荐计划申请表》。即每位 MBA 申请人仅限一位推荐人获取奖励。

"成功推荐"定义："成功推荐"指被推荐人必须满足以下条件：

- (i) 获得 MBA 课程录取资格，及
- (ii) 完成 MBA 课程注册手续，及
- (iii) 完成单元一所有学科，且单元一的累积平均绩点不低于 2.5。

- **资格撤销：**出现以下任一情况时，奖励作废：
 - (i) 推荐人或被推荐人资格被取消。
 - (ii) 大学撤销被推荐人的录取资格。
 - (iii) 推荐人未能完成单元一的任何一门学科，或单元一累积平均绩点未达到 2.5。
 - (iv) 被推荐人如被发现有任何违反校规或违法行为。

- **奖励发放：**款项将 2027 年 1 月，单元一成绩公布后发放。

5. 推荐流程

步骤 1：推荐人

- 填写《MBA 学员推荐计划申请表》，并将其交给申请人签署。

步骤 2：申请人

- 签署《MBA 学员推荐计划申请表》
- 把表格上传至【大学在线研究生入学申请系统】的" Supporting Document Section"栏目，以便本院跟进后续银行账户信息事宜。
- **重要提示：**如未通过在线系统提交推荐表格，推荐奖励将不予处理。

如有疑问，请联络 MBA 课程办公室：

電郵: chinamba@hkbu.edu.hk; 或 致电(852) 3411 5593 洪百灵(Judy Hong)/ 3411 5549 郭慧兰(Janice Kwok)

若有任何争议，香港浸会大学保留最终决定权。有关大学的隐私政策声明和个人信息收集声明请参考以下网址：
[PPS and PICS | HKBU - Personal data protection](#)